

中共淮南市纪委监委 淮南市监委 驻发改纪检监察组

淮驻发改纪监发〔2020〕2号

签发人：向前

关于严明春节期间纪律要求的通知

各综合监督单位：

春节将至，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坚决防止“四风”问题反弹回潮，确保节日期间文明节俭、风清气正，现就严明春节期间有关纪律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肃值班制度。各级党员干部要带头落实好节假日值班制度，确保在两节期间按照制定的值班表进行值班。

二、严禁公车私用。各单位有公车的二级机构要加强公务用车管理，除值班、值守、应急等工作用车外，其他无工作任务的

车辆实行定点存放;严禁借用下属单位、管理或服务对象车辆进行私人活动。

三、严明财经纪律。严禁以各种理由各种形式用公款相互宴请,严禁违规报销个人的交通费、停车费、住宿费等相关费用;严禁在两节期间搞隐秘聚会、违规吃喝宴请。

中共淮南市纪委监委派驻市发改委纪检监察组

2020年1月16日

